

# 202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北京大学（10001）网报公告

北京大学依据《202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202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公告》和《北京市202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报名公告》，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公告。

## 一、报考资格

考生须符合教育部《202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所规定的报考条件，并满足《北京大学202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校本部）》《北京大学医学部202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招生专业目录的有关要求，报名时如实、准确地填写个人报考信息。

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 二、报名

202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简化考生报名程序，推进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一体化，考生在填写报考信息后一并提交核验材料，实现“一站式”完成报名。

所有考生均须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s://yz.chsi.com.cn>，以下简称中国研招网）填写报考信息、网上支付初试费，同时按照所选报考点要求上传考生材料。

考生网上报名结束后，报考点将对考生信息和材料进行审核。考生应密切关注报考点审核结论，对于材料不符合要求等特殊情况，应积极配合报考点核验工作要求，及时提交补充材料，逾期不得补办。未参加网上报名或审核未通过的，无法参加考试。

### （一）报名时间

网上报名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至24日（网上预报名时间为2026年10

月9日至12日），每日9:00—22:00。10月24日22:00前，考生须按照报考点要求上传本人材料，同时关注中国研招网相关通知信息。

**特别提示：**考生如已在预报名阶段填写报考信息，支付初试费并已生成报名号，无需在网上报名阶段重复报名。

## （二）网上填报信息

1. 报考我校的所有考生均须在规定时间内在中国研招网提交真实、准确的报名信息。网上报名时，考生务必认真填写并仔细核对本人的姓名、性别、民族、身份证号、报考类别和考试科目等重要信息。报名期间，考生可进行网上报名信息修改或重新填报，但每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得修改或重新填报网上报名信息。

**特别提示：**“报考单位”“报考点”“考试方式”和“专项计划”等四项关键信息，在考生提交报考信息后，无论初试费支付与否，均不得修改。如需修改，应在网上报名截止时间前，取消已填报的报名信息，重新进行报名并支付初试费。

2. 考生直接通过学信网APP在线拍摄并上传本人照片。

3. 报考我校的所有考生务必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填报报考信息、选择报考点、上传考生材料。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或因考生本人网上报名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提交虚假材料及未按要求提交所需材料造成后续不能考试（含初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4. 特别提醒，考生应当如实准确填写本人高中毕业以后所受奖惩情况（包括并不限于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及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接受高等教育期间受到学校违纪处分、行政处罚、治安管理处罚、刑罚等）。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符合规定条件报考专项计划或申请享受初试加分等照顾政策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填报相关信息，有关部门、报考点对相关考生资格进行初审，我校各招生院系在复试前进行复审，确定考生的相应资格。未按规定申报或审核（含复审）未通过的，不享受相应的加分、照顾政策，或不得参加有关专项计划初、复试。

### （三）报考点选择

报名时，考生应按照教育部《202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及相关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关于报考点的选择要求和报考点报名公告正确选择报考点。因报考点选择不正确不能参加考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北京大学报考点（1101）有关报考点选择要求详见《北京大学报考点（1101）2027年硕士研究生报名公告》。

### （四）学历（学籍）校验

网上报名期间，中国研招网报名系统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为确保核验顺利，建议考生提前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s://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能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学历（学籍）核验，并在中国研招网按照报考点要求上传相关审核材料。

在报名期间，我校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所有考生的报考条件进行全面审核，审核不通过的考生报名信息无效，中国研招网将通过微信或短信推送审核结果提醒，考生可修改报名信息或取消报名后重新报名。

### （五）网上支付

考生提交报考信息后，须按照报考点所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网报公告和报考点网报公告要求，于网上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10月24日22:00）前，以“网上支付”方式缴纳初试费（提示：请考生务

必于网上报名期间支付初试费，逾期不接受补缴费）。

## （六）下载准考证

我校将根据有效报名信息对考生进行准考资格审查。经我校确认准考的考生应在考前十天左右（具体时间将在中国研招网进行公告），凭网上报名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中国研招网自行下载并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

特别提示：《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 三、其他说明

- （一） 我校各院系公布的招生计划中均包含拟接收推荐免试生人数，全国统一考试招生人数以院系公布的招生计划减去实际接收的推荐免试生人数为准。各专业最终计划将根据国家下达计划、推免生录取情况及上线生源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 （二） 我校招生专业代码以当年中国研招网招生目录中的代码为准，考生调剂时依据“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进行。
- （三） 考生要合理安排报名时间，尽量避开初期、末期高峰时段，避免网络拥堵。报名时间一经截止，不再安排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考生应确保报名时填写的联系方式在招生录取工作结束前有效、畅通。
- （四） 请考生务必及时关注中国研招网和北大研招网的有关通知（含站内消息）。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 （五） 考生应妥善保管本人网上报名的用户名和密码，并牢记系统生成的“报名号”，不向他人透漏，避免个人信息泄露造成利益受损。
- （六） 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应及时查阅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北大研招网、北大研招微信公众号相关通知公告，主动

了解网上确认、考试安排及注意事项等，关注提示信息，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七) 未尽事宜，按照上级有关政策执行。

#### 四、 联系方式

##### (一) 校本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咨询电话：010-62751354

监督电话：010-62756913

电子邮件：[grszsb@pku.edu.cn](mailto:grszsb@pku.edu.cn)

办公地址：北京大学燕园大厦13层1317-1318房间

邮政编码：100871



##### (二) 校本部各招生院系联系方式查询网址

<https://admission.pku.edu.cn/lxxx/lxyx/index.htm>

##### (三) 医学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咨询电话：010-82802337、80802338 监督电话：010-82805630

电子邮件：[yzb@bjmu.edu.cn](mailto:yzb@bjmu.edu.cn)

办公地址：北京大学医学部行政一号楼

三层 328 房间 邮政编码：100191

##### (四) 医学部各招生院系联系方式查询网址

<https://yjsy.bjmu.edu.cn/zslq/lxwm/index.htm>